

关于 2020 年公共管理硕士（贫困治理）

专业复试工作的通知

考生您好！

自新冠疫情爆发以来，大家响应国家号召居家隔离抗疫，同时积极居家备考，研究院对此深表谢意！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0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的通知》和北京大学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关于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与录取工作的通知》精神，经北京大学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院招生委员会讨论决定，2020 年公共管理硕士(贫困治理)专业复试工作安排如下：

一、总体要求

研究院招生工作以“确保安全、公平公正、科学组织”为原则，严格复试组织管理，做到政策透明、流程规范、监督机制健全，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平公正。严格复试考核标准，坚持科学有效，做到全面衡量、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确保招生质量。

复试是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复试相关的内容除已公开信息外，任何个人和组织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录制、复制、截屏、录屏、投屏）向任何第三方公开、披露、传播与研究院复试相关的内容。复试过程中，所有涉考人员应当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对复试过程和内容保密。

考生需签署《诚信复试承诺书》并承诺遵守相关约定及要求。考生要切实增强法制观念，提高法律意识，自觉学法知法、遵法守法，诚信考试，不参与涉考违法犯罪活动。

二、复试基本要求

按照学校规定，进入复试名单的考生单科与总成绩均需达到最低分数线（公共管理硕士：管理类联考综合 120 分，外语 55 分，总分 190 分）。

三、复试基本内容与录取规则

通过群体面试的无领导小组讨论和个人面试回答面试问题，考察考生的分析创新、决策领导、团队合作、言语表达等综合能力。考生的外语听力口语测试和管理类思想政治课加试均在复试中进行，成绩计入复试总成绩。复试成绩采用百分制计算，60 分及格。复试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四、复试手续

1. 资格审查

凡获得复试资格的考生在 2020 年 5 月 11 日【23 点 59 分】之前，将下列材料扫描后发送到指定邮箱：

gxsdjxbgs@pku.edu.cn

(1) 《报考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已在北大研招网(<https://admission.pku.edu.cn>)注册的考生访问网站后，进入【网上报名】模块登录，选择【硕士研究生】，

点击左侧“复试表格”即可下载并打印。尚未在北大研招网注册的考生即日起可按以下步骤完成注册（已注册考生无须重复注册）：第一步账户注册：访问北大研招网，点击【网上报名】注册账号；第二步信息关联：注册完毕后登录，选择【硕士研究生】，填写本人身份证号（18位）和中国研招网报名号（9位）后点击保存。完成注册绑定操作的考生，登录后选择【硕士研究生】，点击左侧“复试表格”，即可下载并打印。

（2）个人陈述及研究生学习计划（2500字以内，阐述报考前学习与工作情况，知识和实践积累，对北大研院的理 解，感兴趣的专业领域，专业期待，预期学习成果等）。考生可登录北大研招网后访问【硕士研究生】->【复试表格】中下载并打印，也可直接访问北大研招网，在招生信息->硕士招生->普通招考栏目下载表格，填写上述要求内容。

（3）准考证、有效身份证件原件。

（4）学历、学位证书。

（5）加盖单位公章的组织考察表（已经寄送过纸质版组织考察表的考生不用重复发送该项扫描件）。

（6）其他证明考生学识或工作能力突出的材料（表彰文件、获奖证书、正式发表的理论文章等）。

（7）符合教育部《2020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第五十九条规定可享受相应加分政策的考生，需向研究院提出书面申请，并将书面申请（须个人和工作单位签字盖章）和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发送到指定邮箱。

说明：以上（1）-（5）为必须项，复试考生须对每项材料命名（命名格式：项目序号+文件类别简称，例如：5、组织考察表），各项材料准备完毕后须打包压缩（.zip 格式）并命名（命名格式：姓名+准考证号），对于提供虚假材料的考生，一经审核发现，立即取消其复试资格，并向其所在单位予以通报。

2. 缴费：考生需在5月11日中午12点前在北大研招网登录个人账户，点击左侧“复试缴费”按钮，线上缴纳复试费，收费标准：100元/人/次。

五、面试平台及测试

1. 复试平台：主平台为“Cisco Webex Meetings”，备用平台为“Zoom”。请考生于5月11日前在笔记本电脑及手机上分别安装“Cisco Webex Meetings”软件和“Zoom”软件，并确保网速及设备正常运行。

2. 软硬件测试：考生提前准备好软硬件条件和网络环境，5月12日-13日，考务工作人员将逐一与考生取得联系，进行连线测试。

关于软硬件设施的要求和网络复试注意事项详见《北京大学公共管理硕士（贫困治理）专业网络远程复试准备及注意事项》（附件1）。

六、复试流程及安排

复试时间为5月16日上午8点整，考生应准时参加网络远程复试，在无特殊原因的情况下，未按时参加网络远程复试的，迟到20分钟以上或复试过程中未经考务工作人员同意擅自操作复试终端设备退出复试考场的视为放弃复试资格。考生遇到紧急情况，应及时与考务人员联系。

1. 候考区会场进行考前准备

考务人员会提前将候考区会场链接发送给考生，考生需在7点20分以真实姓名登录。进入后考生必须关闭话筒，不得私自与其他考生交谈，否则一经发现，立刻取消复试资格。

(1) 身份验证：考生先将《准考证》和身份证依次举到摄像头前，随后将脸与身份证同时处于屏幕中进行对比，考务人员进行截屏记录，然后进行考场环境核验。

(2) 签订《诚信复试承诺书》：研究院提前将《诚信复试承诺书》电子版发送考生邮箱，请考生在复试前打印出来，阅读并同意后，在候考区会场，考生按要求誊抄相关内容并签名，同时向考务人员展示已签名的《诚信复试承诺书》，考务人员截屏记录。考生应于复试结束后当日将已签名的纸质版《诚信复试承诺书》寄至研究院招生办公室，邮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颐和园路5号北京大学陈守仁国际研究中心东馆E101】**。

(3) 抽签：考生在线上候考区会场通过共享屏幕方式完成面试顺序抽签。抽签完毕后所有考生离开前置会场。

2. 主考场面试

候考区会场验证通过及抽签完毕后，考生通过考务人员发送的考试通知信息（会议链接），进入群体面试线上考场。

（1）群体面试：考生通过共享屏幕随机抽题，相互讨论交流（50分钟），依次阐述观点（2分钟/人），陈述完观点后所有考生退出群体面试线上考场。面试过程中后台将对考生进行人脸识别验证。

为了保证公平公正，在讨论达到45分钟时，考务人员会做摇铃和举牌提醒；讨论到达50分钟时考务人员会做终止提醒。个人阐述观点，时间到达1分半时考务人员会做摇铃和举牌提醒；时间达到2分钟，考务人员会做终止提醒，考生停止称述。

（2）个人面试：考务人员按照抽签顺序依次将考生邀请进入个人面试线上考场，同时将在后台对考生进行人脸识别验证。

① 英语听力口语考察：考官用英语提问，考生根据提问用英语回答。

② 抽取题目并作答：考生通过共享屏幕随机抽题，先抽取思想政治理论题，抽题完毕后进行答题。思想政治理论题目回答完毕后，再抽取专业题，抽题完毕后进行答题。

③ 考官提问：专家组根据考生的材料和考生的介绍、答题情况进行提问。考生答题完毕，确认所有考试环节完成无误后离开线上考场。

个人面试时间为20分钟，当时间到达18分钟时，考务人员会做摇铃和举牌提醒，当时间到达20分钟时，考务人

员会做终止提醒，考生停止答题，退出考场。

考生知晓并同意研究院在远程面试过程中收集、使用、存储考生的个人信息（例如姓名、身份证件、准考证信息、联系方式、面部识别特征）用于确认和验证考生身份及考试全过程。

七、调剂

接受校内调剂，具体内容将根据学校总体安排另行通知。

八、录取

按照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精神，在复试结束后，按照考生总成绩的排名依次录取。成绩计算方法：总成绩=初试成绩/3×60%+复试成绩×40%(其中含思想政治理论课考试成绩×10%)

初取名单经习研院招生指导委员会审议后上报研究生院招生办审批。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初取。

九、复试名单

公共管理（贫困治理）专业复试名单

序号	考生姓名	考生编号	复试专业	科目1成绩	科目2成绩	总成绩	备注
1	章融	100010002210098	公共管理硕士	141	84	225	
2	杨华	100010002210171	公共管理硕士	132	78	210	
3	易思齐	100010002210015	公共管理硕士	140	68	208	
4	韩超	100010002210031	公共管理硕士	128	80	208	
5	洪加仑	100010002210010	公共管理硕士	123	77	200	
6	杨磊	100010002210105	公共管理硕士	136	63	199	
7	李宁	100010002210197	公共管理硕士	122	77	199	
8	卢宏宇	100010002210035	公共管理硕士	131	65	196	
9	丁志鹏	100010002210128	公共管理硕士	123	69	192	
10	王茜	100010002210166	公共管理硕士	128	64	192	
11	项捷	100010002210123	公共管理硕士	125	66	191	

北京大学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院

2020年5月6日

附件 1:

北京大学公共管理硕士（贫困治理）专业 网络远程复试准备及注意事项

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和北京大学关于招生复试的要求，2020 年公共管理硕士（贫困治理）专业复试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请参加复试的考生提前做好准备：

一、网络远程复试平台

- 主平台：Cisco Webex Meetings

下载地址：<https://www.webex.com/downloads.html/>

- 备用平台：Zoom

下载地址：<https://www.zoomvideo.cn/download/>

二、 复试准备

1. 建议考生优先使用笔记本电脑参加复试。可准备备用摄像头、麦克风应急，安装“Cisco Webex Meetings”和“Zoom”软件，确保音频和视频正常工作。

2. 远程视频面试采用双机位进行，请考生务必提前准备好以下软硬件设备：（1）带有摄像头和麦克风功能的两台设备。电脑从正面拍摄，手机或另一台电脑静音并关闭外放扬声器，从考生侧后方拍摄（见下图）。建议电脑使用 Windows 系统。



(图片来源于网络)

3. 复试前请按要求调试好设备，提前做好设备和网络测试工作。5月12-13日，考务工作人员将会和考生进行复试环境测试。

三、复试要求

1. 诚信复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以下属于违法犯罪行为：

- (1) 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组织作弊的行为；
- (2) 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
- (3) 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答案的行为；
- (4) 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

在复试过程中有上述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相关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同时向考生所在单位进行通报，情节严重时移交公安机关处理。入学后3个月内，研究院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

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2. 复试是国家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一部分，复试过程中禁止任何个人和组织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录音、录像、录屏、截屏、投屏）将相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公开、披露、泄露。

3. 复试前，请确保关闭移动设备通话、录屏、外放音乐、闹钟等可能影响面试的应用程序，并保证设备电量充足，网络连接正常。

4. 考生需选择独立且封闭的房间参加网络远程复试。复试期间，房间须保持安静、明亮，不逆光。

5. 复试全程只允许考生一人在该面试房间，不得有其他人，也不允许出现其他声音。不得出现由他人替考，或接受他人或机构以任何方式助考等违法违规行为。

6. 复试时，考生音频视频必须全程开启，全程正面免冠朝向摄像头，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保持注视摄像头，视线不得离开。不允许佩戴帽子、口罩、墨镜、耳机、耳饰、项链，头发不可遮挡耳朵、脖子（见下图）。



（图片来源于网络）

7. 复试时必须使用自己的真实姓名进入“Cisco Webex Meetings”会议室，禁止使用昵称。视频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禁止使用虚拟背景。不允许采用任何方式变声、更改人像，也不得使用滤镜等方式改变面部显示。

8. 复试正式开始之前，将首先进行身份核验和环境检查，具体步骤如下：需 360° 展示复试空间环境，以确认是否独立、封闭、无其他人在场。双手、面部及桌面全部要进入画面。

9. 复试期间不得以任何方式查阅资料，一经发现，即视为作弊行为，将按照本通知相关规定处理。

10. 在复试过程中出现技术问题，若考生端首先发现问题，应由考生立即联系考务人员，并在三分钟内返回线上考场，可以通过电脑、手机的方式线上返回。若主考场端先发现问题，应由考务人员立即联系考生、确认考生状态；考生应在三分钟内返回线上考场。考生可以通过电脑、手机的方式线上返回。若考生在规定时间内没有返回则本场面试无效，需要重新抽题参加群体面试和个人面试。每位考生最多有各两次群体面试和个人面试机会。

附件 2:

诚信复试承诺书

本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本人珍惜个人荣誉, 将诚实守信遵守学校及院系复试安排, 保证提交的全部材料真实完整。
2. 本人将严格遵守考场规则, 在复试过程中保证现场独立作答, 无作弊或任何违纪行为; 保证在面试过程中, 未经允许不得擅自退出系统。
3. 本人自觉履行保密义务, 复试中不录音、录像、直播、录屏、投屏。本人保证不以任何形式对外泄露复试过程和考试内容; 不侮辱、诽谤、诬陷复试专家组成员和其他工作人员。

请考生在下文横线处抄写以下文字并签名:

我已认真阅读《北京大学 2020 年研究生招生复试考生须知》的有关事项, 并郑重做出以上承诺。若有违反, 本人知晓将被取消复试成绩或录取资格, 甚至承担法律责任。所有相关后果由本人自负。

承诺人:

日期: 2020 年 5 月____日

附件 3:

北京大学 2020 年研究生招生复试考生须知

各位考生: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0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20】4 号)等文件要求,北京大学结合北京市疫情防控需要和我校实际情况,决定对参加我校 2020 年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的考生采取网络远程方式进行考核。

为维护考生权益,确保考试公正公平,请各位考生在复试前根据招生院系的复试通知要求,做好复试准备,选择独立、安静、明亮、封闭的场所参加考试,并按要求参加设备及考场环境测试。如考生未按学校和院系相关规定的要求参加复试的,则视为其主动放弃复试资格。

复试过程中考生须遵守以下考场规则:

1. 考生应自觉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考务工作人员履行职责,不得扰乱复试系统考试秩序,不得将系统登录账号或密码等信息透露给他人。

2. 考生应在规定时间登录指定会议室系统,携带本人《准考证》(博士、港澳台、留学生考生除外)和有效身份证件候考,并主动配合考务工作人员完成身份验证核查、周围环境检查和随身物品检查等。

3. 考试期间考试场所仅允许考生一人在场,严禁任何其他人员进入。除招生院系明确指定和允许的证件资料和备品外,考试场所严

禁存放任何与考试内容相关的参考资料及其他具有查询功能的设施设备。

4. 考生在考试过程中必须保证面试场所光线充足，面试者面部及上半身清晰可见，头发不能遮挡耳朵，不能戴耳饰。

5. 考生应在现场独立作答，目视视频录像设备，手部动作保持在视频区域内，严禁使用耳机或身体离开座位（视频区域）等行为。

6. 考试过程中应保证音像设备全程打开，若遇网络或信号等原因造成的通信效果不佳时，考生可请考官重述有关问题。若经调试后仍无法继续完成复试的，考生需立即致电复试小组工作人员。

7. 严禁考生在复试过程中录音、录像、录屏。

8. 复试结束后考生应立即离开系统平台，不能再次登录。

9. 严禁向他人透露考试相关内容。

我校将加强对考生身份的审查核验，如考生不遵守上述规则，不服从考务工作人员管理，有违纪、作弊等行为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复试成绩和录取资格，并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追究法律责任。

若考生认为复试过程中招生院系有违反相关规定的，可实名向学校提出异议、申诉或举报。

校本部联系电话：(010)62756913；

医学部联系电话：(010)82802338。